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越秀交通有限公司

GZI TRANSPORT LIMITED

(在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052)

## 董事變動

越秀交通有限公司(將更名為越秀交通基建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由二〇一一年六月十三日起，董事會之變動如下：

- (1) 劉永杰先生由於工作調動辭任本公司之執行董事；及
- (2) 梁由潘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之執行董事、副董事長。

劉先生確認，彼與董事會概無意見分歧，亦無有關彼辭任之事宜須提呈本公司股東注意。董事會藉此機會感謝劉先生在其任職期間對本公司作出之寶貴貢獻。

梁由潘先生，55歲，為本公司之最終控股公司廣州越秀集團有限公司、越秀企業(集團)有限公司(「越秀企業」)的副總經理。梁先生於一九八六年畢業於中國廣州經濟管理幹部學院，持有企業管治文憑。一九九八年加入越秀企業之前，梁先生為中國船舶工業總公司的附屬公司廣州文衝船廠有限責任公司車間主管。於一九九一年至一九九八年之間，梁先生曾任廣州市人民政府管理監督部門一個單位主任。梁先生對中國企業管治務實，特別於內部監控領域有豐富經驗。

梁先生為越秀房托資產管理有限公司(一間獲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許可進行有關資產管理的受規管活動的公司及越秀房地產投資信託基金(股票編號：405)(一間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的集體投資計劃公司)的管理人)的非執行董事。他曾擔任越秀地產股份有限公司執行董事、副總經理。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梁先生於過去三年並無擔任其他公眾上市公司的任何董事職務。於本公佈刊發日期，梁先生並無於本公司股份擁有任何權益(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梁先生與本公司任何其他董事、高級管理層或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各自的定義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概無任何關係。

本公司與梁先生並無訂立服務協議。梁先生將按照本公司細則於本公司下屆股東大會上退任並競選連任。梁先生有權獲取本公司年薪771,600港元。此外，梁先生有權獲取將參考其職責和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表現及盈利狀況釐定的酌情花紅。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董事會並不知悉有任何其他事宜須提呈本公司股東注意，亦無有關其委任的任何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予以披露。

董事會謹藉此歡迎梁先生加入董事會。

代表董事會  
越秀交通有限公司  
董事長  
張招興

香港，二〇一一年六月十三日

於本公佈刊發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

執行董事：張招興(董事長)、李新民、梁凝光、梁由潘、錢尚寧及王恕慧

獨立非執行董事：馮家彬、劉漢銓及張岱樞